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管制人員：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1,458 億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44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49 個，增幅為 5 個。	6,890 萬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20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39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局長辦公室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綱領(2)陸路及水上交通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綱領(3)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3：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局長辦公室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6	12.5	10.9 (-12.8%)	13.0 (+19.3%)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4.0%)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簡介

3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公室負責為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供支援，以協助她處理政治工作。這包括由副局長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辦公室亦負責為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供行政支援，以協助她執行職務。工作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以及執行各項有關安排。

綱領(2)：陸路及水上交通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3.2	76.3	76.2 (-0.1%)	80.4 (+5.5%)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5.4%)

宗旨

4 宗旨是就興建和改善本港的運輸基礎設施，作出規劃和予以落實，並著重發展鐵路；改善公共交通服務的質素和加以協調，從而進一步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服務；改善跨境鐵路和道路的聯繫；管理道路的使用，減少交通擠塞，並促進道路安全；以及在有關交通運輸的範疇內，繼續支持改善環境的措施。

簡介

5 運輸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有關發展運輸基礎設施、提供運輸服務、管理交通及在有關交通運輸的範疇內，支持改善環境措施的政策。

- 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運輸科的工作如下：
- 監督西港島線、南港島線(東段)和觀塘線延線的實施工作；

- 監督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的進一步規劃和公眾諮詢工作，以及於憲報刊登鐵路方案的工作；
- 為沙中線前期工程的建造工程，取得所需撥款；
- 監督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的建造工程；
- 監督委聘顧問公司檢討及修訂《鐵路發展策略 2000》的工作和進度；
- 與廣東省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共同監督港珠澳大橋主橋建造工程的進度；
- 在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下，為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香港接線的詳細設計工作和建造工程，以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的詳細設計工作、土地勘測工程和前期工程，取得所需撥款並展開該等工作及工程；
- 在政策層面監察屯門公路市中心段交通改善工程和屯門公路重建及改善工程，前一項工程預計於二〇一三年完成，後一項則於二〇一四年分階段完成；
- 監督屯門西繞道、中九龍幹線、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二期、跨灣連接路和將軍澳－藍田隧道等項目的規劃和設計工作的進度；
- 監督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及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一期的建造工程的進度；
- 監督擬在銅鑼灣和旺角實施行人環境改善計劃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就擬在銅鑼灣實施的計劃諮詢公眾；以及繼續就擬在元朗市中心實施的行人環境改善計劃進行公眾參與活動；
- 就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建議，監督為排名較高者進行的技術可行性研究；
- 為在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設計工作及第一期加建工程，取得所需撥款；
- 監督跨境渡輪服務的營運情況，包括自二〇一一年四月中起在屯門客運碼頭提供的來往港澳的新渡輪服務；
- 繼續聯同廣東省有關當局執行跨境車輛規管制度，並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學年為跨境校巴服務提供 65 個特別配額，以及增加額外北行班次；
- 監督在二〇一二年三月底或之前於深圳灣口岸推行跨境私家車一次性特別配額第一期試驗計劃，以及為第二期試驗計劃訂定相關安排的工作，以便讓廣東省的私家車來港；
- 修訂法例以調高私家車首次登記稅，從而控制私家車增長；
- 監督緊急交通事故協調工作專責小組所提建議的實施情況；
- 修訂法例，以加強公共小型巴士的營運安全；
- 諮詢公眾後修訂法例，以打擊毒後及藥後駕駛；
- 因應在公眾諮詢期就如何使 3 條過海行車隧道的使用量更為合理而進行顧問研究的結果和建議所收到的意見，評估各可選措施，務求改善 3 條過海行車隧道的交通分布；
- 與專營巴士公司合作，安排調配環保巴士行走繁忙的道路，以及加強巴士服務的重整；以及
- 監督為 6 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落實協助措施方面的工作，以提升有關服務長遠的財務可行性及維持票價穩定。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7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運輸科將會：
- 監督沙中線鐵路方案的授權事宜，並為沙中線主要建造工程申請所需撥款；
 - 繼續監督高鐵香港段的建造工程；
 - 繼續監督西港島線、南港島線(東段)和觀塘線延線的實施工作；
 - 繼續監督《鐵路發展策略 2000》檢討及修訂工作的進度；
 - 繼續監督中環及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建造工程、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一期和屯門公路(包括市中心段)重建及改善工程的進度，以及屯門西繞道、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中九龍幹線、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二期、跨灣連接路和將軍澳－藍田隧道規劃和設計的進度；
 - 與廣東省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攜手，繼續監督港珠澳大橋主橋的工程；
 - 監督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下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和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前期工程的建造進度；
 - 繼續檢討現行的跨境車輛配額安排，以促進各陸路過境通道的車輛和客運交通，並與廣東省有關當局合作，監察一次性特別配額第一期試驗計劃的運作情況，以及籌備並推行第二期試驗計劃；
 - 繼續監察跨境渡輪服務的營運情況；
 - 繼續檢討發牌政策，並推行有效措施，以改善各種與發牌相關的服務；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 繼續推展擬在銅鑼灣、旺角和元朗市中心實施的行人環境改善計劃；
- 就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建議，繼續監督為排名較高者進行的技術可行性研究，並為確定技術可行的建議展開初步設計工作；
- 繼續監督在公共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和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設計工作和第一期加建工程的實工作，以及為第二期加建工程申請所需撥款；
- 繼續監督緊急交通事故協調工作專責小組所提建議的實施情況；
- 繼續監督通過立法、執法和教育推行有關改善道路安全的新措施；
- 繼續研究和推行可選措施，使 3 條過海行車隧道的使用量更為合理；
- 監督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龍運巴士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機場及北大嶼山巴士網絡專營權)續辦新專營權的工作；以及
- 繼續監督為 6 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落實協助措施方面的工作。

綱領(3)：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8.8	48.6	50.8 (+4.5%)	52.4 (+3.1%)

(或較 2011-12 原來
預算增加 7.8%)

宗旨

8 宗旨是維持及進一步發展香港作為國際及區域航空中心的地位，措施包括確保香港繼續履行有關的國際義務及符合有關的國際標準，提供足夠的機場客貨運處理能力，以應付需求並維持高水平的民航管理，以及促進安全而價格合理的航空服務的持續擴展，連接本港與世界各地，以滿足客貨運的需求；維持及進一步發展香港作為國際船務和航運中心；促進海上航運安全及確保在香港註冊的船隻或在其他地方註冊的到港船隻，繼續符合有關的國際標準；確保香港港口可持續拓展，配合香港經濟增長並應付貿易需求；以及鞏固香港作為亞洲區首選的國際運輸及物流樞紐的地位。

簡介

9 運輸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及實施一切有關民航、海上航運及港口發展和物流發展的政策。

10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內，運輸科的工作如下：

- 截至二〇一一年十月，與 2 個民航伙伴檢討了航空運輸安排，以繼續擴展香港的航空服務網絡；
- 修訂法例，以落實空運牌照局對本地航空公司的規管架構的檢討所提出的建議；
- 與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和民航處合作，以提升現有跑道的航機升降量及其他機場設施的處理能力，如落實機場飛行區中場範圍發展計劃；
- 與機管局合作，進行《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研究和相關公眾諮詢工作；
- 繼續規劃港深西部快速軌道；
- 籌辦前往內地和海外的訪問，以宣傳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和區域物流樞紐的優勢；
- 在葵青區提供合適用地，以發展物流業羣組和供作其他與港口相關的用途；
- 與廣東省當局就跨境貨流繼續進行討論；
- 與物流業合作推動物流服務電子化；
- 與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合作，監察貨車智能資訊系統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
- 與香港運輸物流學會和香港貨運物流業協會合作，為貨運物流業從業員制訂並推行培訓計劃；
- 與香港貨品編碼協會和利豐供應鏈管理及物流研究所合作，就粵港及亞洲其他地區跨境供應鏈可視化進行可行性研究；
- 與香港貿易發展局合作，在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辦亞洲物流及航運會議，以凸顯香港作為高價值貨物存貨管理及區域分銷中心和國際航運中心的地位，並為區內的物流及航運業界提供重要平台，就關乎行業發展的重要議題進行討論；以及
- 監督就在青衣西南部興建十號貨櫃碼頭進行的初步可行性研究、《香港港口發展策略 2030 研究》，以及葵青貨櫃碼頭港池及其進出航道的挖深工程。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運輸科將會：

- 繼續與機管局合作，推展《香港國際機場 2030 規劃大綱》；
- 繼續與深圳當局合力規劃港深西部快速軌道；
- 繼續與機管局合作，推行措施，特別是機場飛行區中場範圍發展計劃，以確保香港國際機場具備足夠的客貨運處理能力，並進一步改善機場服務和加強機場的航線網絡及競爭力；
- 繼續維持有效的民航管理系統，並進行立法工作，以確保本港規管民用航空的法律架構符合國際標準；
- 繼續與內地和澳門民航當局合作，致力理順和優化珠江三角洲空域的有效使用，以及開闢更多往返內地的新航道；
- 繼續監督在機場島上興建民航處新部門大樓及更換航空交通管制系統的工作；
- 就落實空運牌照局規管架構的檢討所提出的建議作好準備；
- 進一步開放香港與民航伙伴訂立的航空服務安排，從而鞏固香港作為國際及區域航空中心的地位；
- 繼續與物流業緊密合作，以推動物流服務電子化；
- 繼續與相關部門共同物色合適的物流發展用地，並繼續在政策層面考慮大嶼山物流園的發展，以及監督在葵青區提供土地作港口及相關用途的情況；
- 繼續與香港運輸物流學會和香港貨運物流業協會合作，以確保為貨運物流業從業員舉辦的培訓計劃順利推行；
- 繼續擬訂立法建議，以便在香港實施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海事標準；
- 繼續研究如何鞏固香港的國際航運中心地位；以及
- 繼續監督就在青衣西南部興建十號貨櫃碼頭進行的初步可行性研究、《香港港口發展策略 2030 研究》，以及推展葵青貨櫃碼頭港池及其進出航道的挖深工程。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局長辦公室	10.6	12.5	10.9	13.0
(2) 陸路及水上交通	73.2	76.3	76.2	80.4
(3) 海空交通及物流發展	38.8	48.6	50.8	52.4
	122.6	137.4	137.9 (+0.4%)	145.8 (+5.7%)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6.1%)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10 萬元(19.3%)，主要計及預留作填補政治助理職位空缺所需的撥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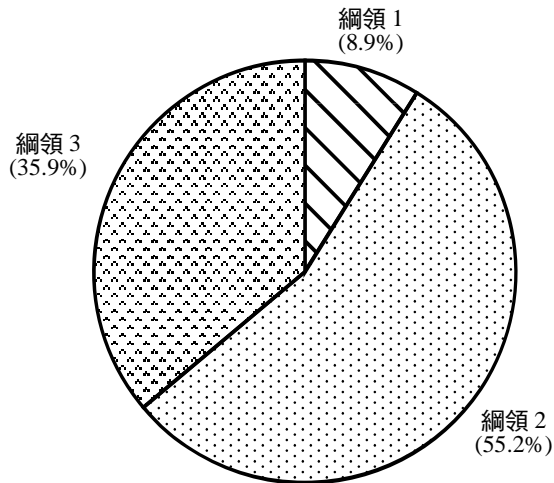
綱領(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20 萬元(5.5%)，主要由於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淨增設 2 個職位、填補空缺和薪酬遞增所增加的撥款。此外，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將會開設 1 個職位，為綱領(2)和綱領(3)提供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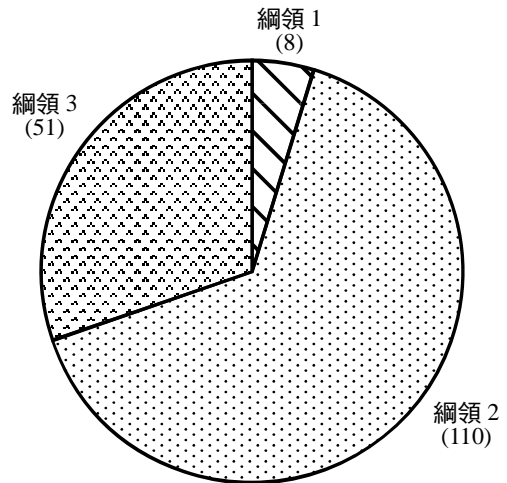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60 萬元(3.1%)，主要由於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 2 個職位、薪酬遞增和運作開支所增加的撥款。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撥款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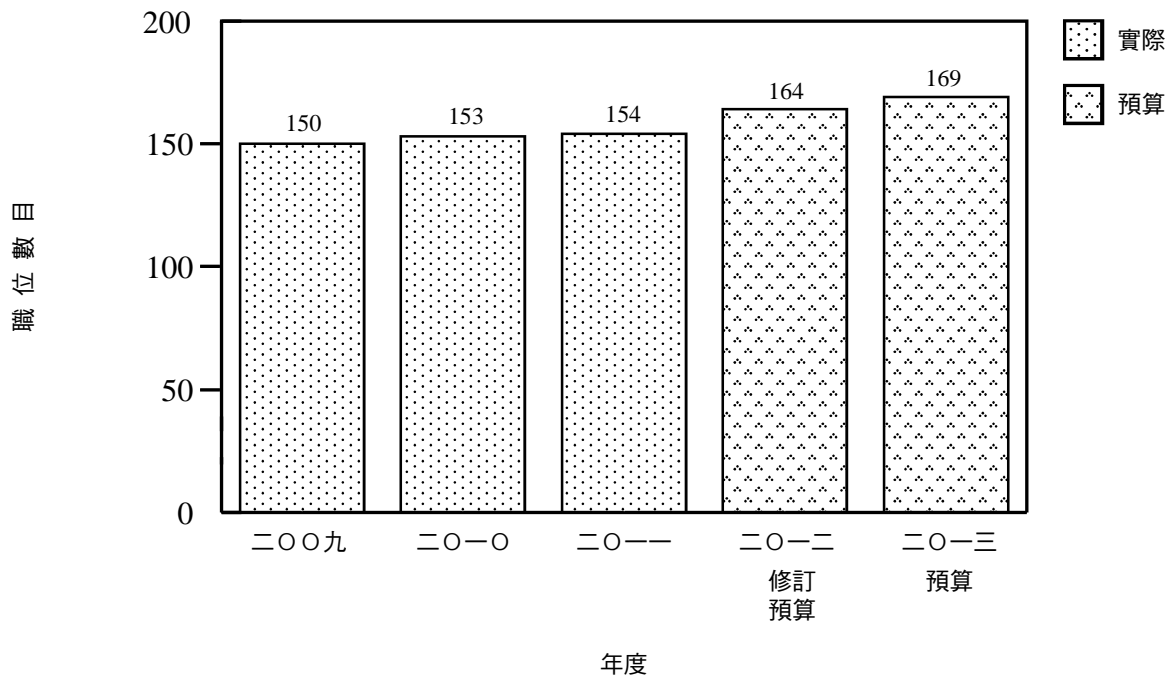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121,382	133,117	132,516	142,883
	經常開支總額	121,382	133,117	132,516	142,883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1,257	4,316	5,338	2,903
	非經常開支總額	1,257	4,316	5,338	2,903
	經營帳目總額	122,639	137,433	137,854	145,786
	開支總額	122,639	137,433	137,854	145,786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運輸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145,786,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932,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3,147,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142,883,000 元，用以支付運輸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運輸科的人手編制有 164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會淨增設 5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68,868,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88,893	92,881	97,449	101,987
－ 津貼	3,330	3,099	2,697	2,734
－ 工作相關津貼	—	2	1	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66	139	243	192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1,870	2,782	2,403	2,779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27,023	34,214	29,723	35,189
	121,382	133,117	132,516	142,883

總目 158 – 政府總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11-12	結餘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11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21	籌辦國際物流會議	900	168	300	432
023	推廣香港物流服務在《內地與 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 係的安排》下的優勢	600	42	88	470
928	受擬議青衣西南部港口發展影 響的油庫就重置選址的顧問 研究	7,000	3,113	3,204	683
959	香港港口發展策略 2030 研究	2,773	—	416	2,357
	總額	11,273	3,323	4,008	3,942